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
联合国人口基金
执行局

Distr.: General
15 Nov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7 年第一届常会

2007 年 1 月 19 日至 26 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 1

组织事项

2006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 (2006 年 9 月 11 日至 13 日，纽约)*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组织事项	2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发言及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2
三. 国家方案与相关事项（开发署）	3
四.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5
五.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5
开发署/人口基金联合部分	
六. 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5
七. 方案拟订过程	7
八. 实地访问	7
人口基金部分	
九. 执行主任的说明以及财务、行政和预算事项	8
十. 人口基金在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中的作用	10
十一.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人口基金）	12

* 本文件迟交，是因为需要编纂所需数据，才能向执行局提出最新的资料。



一. 组织事项

1. 9月11日至13日开发计划署和人口基金执行局在纽约举行了2006年第二届常会。会上，执行局核可了经口头订正的2006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06/L.3）以及2006年年度会议的报告（DP/2006/35）。
2. 执行局在其2006/37号决定中商定执行局2007年各届会议时间表如下：

2007年第一届常会：	2007年1月19日至26日
2007年年度会议：	2007年6月11日至22日（纽约）
2007年第二届常会：	2007年9月10日至14日
3. 执行局通过了10项决定，包括决定概览。已通过决定的简编可在执行局秘书处网站 www.undp.org/execbrd 查阅。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发言及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4. 署长在执行局发言时，缅怀了五年前因联合国遭到恐怖主义袭击而遇害的人员，重申秘书长的立场，指出这些行为是对联合国的核心价值的直接攻击。
5. 署长评估了他上次向执行局致辞以来所开展的一些对国际发展议程产生影响的最为显著的活动，并列出发署面临的一些主要问题。

(a) 在中东发生若干事件之后，开发署支持黎巴嫩和瑞典政府在停火后约两个星期圆满举行了捐助者会议。

(b) 全球环境基金的资金进行了补充，并为加强发展中国家参与货币基金的决策过程而进行了改革，这些都是令人鼓舞的。虽然如此，但多哈贸易谈判的中断对寻求更广泛的有利于发展的贸易改革的人来说是一个挫折。

(c) 开发署力求通过侧重能力建设，处理好长期发展效果与显示立竿见影成果的需要之间存在的固有紧张关系。

(d) 自通过千年发展目标的国际发展议程以来，开发署与联合国国家办事处的工作都侧重于拟定有关千年发展目标的监测和报告的方法和程序。在以下三个领域，2000-2015年时期的中期要求更有紧迫感，并预示要进行更深入细致的政策工作：(一) 根据千年发展目标进行诊断、投资和规划；(二) 扩大政策选项的范围；(三) 国家提供服务的能力。

(e) 高级别小组已结束其讨论，就联合国开发系统各部门之间有必要实现更大的凝聚力以及确认开发署可能是管理驻地协调员制度最适当的机构达成共识。

但是，开发署必须进行变革，将其业务工作局限于加强联合国工作队的协调一致和定位。开发署需要从联合国其他行为者有能力开展的那些方案活动中撤出。

6. 署长介绍了管理局的新任局长，并宣布了性别问题小组新主任的任命，这也是正努力加强管理团队工作的一部分。他又指出，管理和工作流量审评进程已进入第二个阶段，侧重提高国家办事处的能力，同时也采取了措施，加强审计、监督和支助机制以改进问责制。

7. 正如 2005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所报告的，(DP/2006/37 及增编)，开发署的总收入在这一时期的名义增长率为 20%。开发署非核心资源的增长超过了核心资源的增长，使开发署得以在有效和灵活地完成其任务的资源与在不同程度上分拨的专用资源之间出现了近乎令人满意的比例。

8. 署长介绍了关于 2005 年技术合作支出的报告 (DP/2006/38 及增编)；机构间采购事务处 2004-2005 年两年期的报告，其中包括联合国系统的详细采购统计和分析 (DP/2006/39、DP/2006/40 及更正)；以及关于确定具体费用回收率的现有做法和明确的费用回收标准的报告 (DP/2006/41)。

9. 各代表团感谢署长的介绍，并欢迎新任命的管理团队成员。执行局的成员同意署长所作的许多分析，强调推动千年发展目标的迫切性，并欢迎开发署着重支助千年发展目标。各代表团认识到很难衡量发展的成果，吁请开发署继续建立衡量这些成果的适当框架。各代表团欢迎在为开发署供资方面出现的总趋势，并和署长一样关切核心资源和非核心资源之间日益严重的不平衡程度。

10. 各成员欢迎有关联合国系统范围在发展、人道主义援助和环境领域协调一致高级别小组的工作最新情况，在期待其提供最后报告的同时，对加强联合国国家办事处一级的存在表示全面的支持。

11. 执行局分别就 2005 年财务状况（开发署）年度审查、机构间采购事务处 2004-2005 年两年期的报告以及关于确定具体费用回收率的现有做法和明确的费用回收标准的报告通过了第 2006/28 号、第 2006/29 号和第 2006/30 号决定。

三. 国家方案与相关事项(开发署)

国家方案

12. 协理署长邀请各代表团审查和评论提交审议的各项国家方案草案。有一组代表团作了联合发言，呼吁开发署在制定所有区域国家方案文件时应加强协商进程。发言指出国家一级某些协商进程并没有扩大到所有利益攸关方，例如民间社会，或扩大得太晚，使他们没有充分时间提供反馈。在这方面，发言强调驻地协调员作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负责人作用十分重要，应随时保持与重要利益攸关方的交流渠道（即使是在面临挑战的时候），并指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

援框架)的重要性(指执行该框架的国家),可用以指导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国家方案文件,取得关键成果。

13. 协理署长向各代表团通报说,署长已核准将哥伦比亚、赤道几内亚和苏里南的国家方案以及非洲和亚洲及太平洋的区域方案延长一年(DP/2006/42/Rev. 1)。协理署长邀请各成员就有关首次延长苏丹第二个国家方案两年的要求提出意见并予以核准。

14.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局局长介绍了缅甸评估团的报告(《人类发展倡议》第四阶段)、署长分别作出的说明以及朝鲜民主人民共和国、老挝和蒙古国家方案草案。

15. 非洲区域局局长介绍了中非共和国、厄立特里亚、冈比亚、塞内加尔、塞舌尔、南非、坦桑尼亚、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国家方案草案。

16. 阿拉伯国家区域副局长介绍了苏丹国家方案延长两年以及阿尔及利亚、沙特阿拉伯和索马里的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17. 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局局长介绍了克罗地亚和黑山共和国的国家方案草案。

18.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介绍了哥伦比亚和苏里南的国家方案延长的情况以及伯里兹、巴西、智利、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洪都拉斯、牙买加、巴拿马、巴拉圭及乌拉圭的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19. 注意到提交给各国有关各项国家方案草案的意见,将在敲定各项国家方案时加以考虑。

20. 执行局注意到署长先前核准的延长国家方案一年的情况,并核准苏丹方案首次延长两年。一组代表团吁请开发署在拟定国家方案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时加强协商的进程。

21.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6/32 号决定,欢迎黑山共和国。

开发署缅甸评估团的报告

22.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局局长介绍了署长关于援助缅甸的说明,其中总结了有关开发署在缅甸开展的《人类发展倡议》第四阶段的年度独立评估得出的主要定论和建议。该阶段是 2006 年 5 月-6 月根据理事会第 93/21 号决定以及执行局第 96/1 号、第 98/14 号、第 2001/15 号、第 2003/2 号、第 2004/2 号、第 2005/3 号、第 2005/42 号和第 2006/2 号决定规定的准则进行的。

23. 2006 评估团的结论是,人类发展倡议第四阶段的执行遵循了开发署理事会和执行局制定的任务规定,向缅甸农村地区的穷人和脆弱人群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评估团指出，《人类发展倡议》突出地展示了国际最佳做法在缅甸参与性发展方面的情况。

24. 考虑到人道主义方面的持续需求以及人类发展倡议所取得的成就，评估团认为，有充分理由不间断地继续执行人类发展倡议；评估团建议，开发署加快准备工作，把人类发展倡议第四阶段方案延长至 2008–2010 年。为此，开发署应调整其方案战略，拿出更有利于穷人的、以维持生计为基础的办法。

25.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援助缅甸第 2006/31 号决定，核准将《人类发展倡议》目前阶段延长到 2008–2010 年期间。

四.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26. 根据执行局第 2006/5 号决定为答复“组织评估：妇发基金¹ 的过去、现在和未来”（妇发基金协商委员会顾问小组的报告）（A/60/62-E/2005/10）中的结果和建议而提交的报告，已推迟至 2007 年第一届常会讨论。

五.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27. 根据第 2006/17 号决定，项目厅执行主任介绍了关于项目厅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DP/2006/45），其中指明了自（a）2006 年 7 月 3 日在哥本哈根建立新的团队总部；（b）任命新的工作人员队伍；以及（c）改善内部管理结构以来取得的重大成绩。鉴于执行局已同意延迟提交经证明的财务报表，执行主任告知执行局，对有问题的财务数据作出必要的清理和补救，也是研究现行财务报告程序并作出结构改进的一个机会。执行主任表示，项目厅正在逐步实现 2006 年的既定财务目标。

28. 各代表团祝贺项目厅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取得进展。虽然对项目厅的财务可行性仍存关切，各代表团还是表达了对管理团队的信任，他们请管理团队继续向执行局报告本组织的财务状况，并重申自筹资金是项目厅的核心原则。

29. 执行局通过第 2006/33 号决定，赞赏目前为重新提交 2004–2005 年财务报表所作的努力，并请项目厅向 2007 年第一届常会提交一份关于其财务、行政和业务状况的报告。

开发署/人口基金联合部分

六. 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30. 人口基金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事务处处长和开发署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小组组长共同介绍了由开发署、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和世界粮食

¹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计划署（粮食计划署）联合编写的关于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FPA/2006/1-E/ICEF/2006/20）。

31. 各代表团对人口基金和开发署的共同介绍及联合报告表示赞赏，并欢迎定期向执行局提出报告。他们注意到在防治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方面取得的进展，强调必须集中力量遏制和扭转这一流行病的蔓延趋势，相应增加预防、治疗、护理和支助设施。他们着重指出，所有伙伴不论是共同赞助方、会员国还是捐赠方，都应连贯一致地开展工作。各代表团高兴地看到，联合国各机构针对艾滋病规划署的业务和管理事项作出了强化和协调的努力。他们表示，协调执行改善多边机构和国际捐赠方在艾滋病方面的协调全球工作队提出的建议，就是联合国开展协调的一个良好例子。各代表团鼓励在任务分工方面以及在捐赠方回应零散的国家，进一步加强协调。

32. 各代表团欢迎加强同民间社会的联系，并强调这是对艾滋病病毒发起有效回应的一个关键因素。鉴于联合报告第 13 段提到，联合拟订艾滋病病毒预防方案已逐渐成为在国家一级提供支助的主要战略，有一个代表团强调指出，治疗与预防同样重要。另有一个代表团要求补充说明联合国艾滋病联合小组的业绩，以及这些小组与联合国专题小组之间的联系。该代表团鼓励艾滋病规划署共同赞助方制订可用于衡量联合国各机构在国家一级业绩的文书。有些代表团询问记分卡的想法是否有进展。另一些代表团则强调艾滋病规划署秘书处和共同赞助方在支持各国努力设定目标及维持有效监测和评估框架方面的重要作用。他们希望今后对成绩、结果、附加值和规模作更加强有力的分析。各代表团注意到，作为一个“简易”排除故障机制，“全球联合解决问题和实施支助小组”运转良好。他们对该小组的成员正逐步扩大至捐赠方和民间社会感到高兴。

33. 各代表团鼓励所有机构设法处理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领域的性别问题。他们表示，这也关系到人口基金及其他机构与青年有关的工作，将为回应受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弱势群体的需求提供一个更加有力的基础。各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注重在制订减贫战略文件时列入分性别指标，作为处理女性感染艾滋病人数日增问题的方式之一。他们鼓励联合国各机构设法处理女性感染艾滋病人数日增问题，包括通过相应增加可回应妇女和女孩需求的战略。各代表团强调在国家艾滋病防治计划中进行分性别评估的重要性，并表示应将男子和男孩的作用纳入评估之中。

34. 各代表团赞赏在报告附件二中提供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的工作实例。他们表示，透明度和问责制可增进和鼓励各组织之间开展协调，还可确保在拟订艾滋病病毒方案时切实有效地使用资源。各代表团着重指出，各国政府应确保方案的可持续能力，留出资金用于在捐赠停止的情况下继续进行艾滋病防治。他们强调必须加强对各国艾滋病协调机构的援助，并支持“三个一”原则。各代表团确认必须开展相互协调、相互补充的生殖健康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

防治活动，例如将艾滋病毒自愿咨询和检测服务纳入生殖保健及母婴保健等。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尤其在艾滋病毒高发环境中，自愿计划生育、生殖保健和产前护理所或许是向妇女及其家属宣传艾滋病毒预防、治疗、咨询和检测知识及开展其他活动的重要场所。

35. 人口基金艾滋病毒/艾滋病事务处处长对各代表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表示赞赏。他赞同治疗与预防应双管齐下，并强调问题不在于治疗或预防，而在于为治疗、预防、护理和支助为一体的全面对策提供资金。他指出，最近在加拿大多伦多举行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国际会议已经强调这一对策的重要性。他也认为作为一个简易排除故障机制，“全球联合解决问题的实施支助小组”运转良好。他还表示，必须建立一个包含会员国、捐赠方和民间社会的机制，同时确保这一机制不会过分臃肿或官僚。他也认为有必要将性健康及生殖健康同艾滋病毒/艾滋病相联系，并强调为防治艾滋病，必须在妇女和女孩接受保健服务、包括计划生育和母婴保健服务的场所对她们进行宣传。他引述瑞典最近发表的一份报告，其中着重阐述了性健康及生殖健康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联系。他表示，艾滋病规划署共同赞助方正越来越多地重视监测和评估工作，包括通过使用记分卡。

七. 方案拟订过程

36. 主席介绍了这个项目，并表示，自从年度会议推迟就此事作出决定之后，各方已就此项决定草案作过多次非正式协商。

37.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审查国家方案核准过程的第 2006/36 号决定。

38. 有一个代表团赞扬在精简国家方案核准过程方面所作的努力，但警告说第 2006/36 号决定可能产生使该过程流于自主自发的效果。该代表团指出，核准国家方案是执行局最重要的责任，他希望执行局各成员在核准国家方案之前能有机会充分参与对方案的全面讨论。

八. 实地访问

对印度尼西亚的联合实地访问

39. 报告员（乌克兰代表）介绍了 2006 年 3 月 8 日至 22 日开发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执行局联合实地访问印度尼西亚的报告（DP-FPA/2006/CRP. 2 和 E/ICEF/2006/CRP. 16）。

40. 访问小组高兴地注意到，印度尼西亚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从一开始就拥有强大的国家自主性，而且已经充分地融入共同国家评价和减贫战略文件。不过，虽然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之间已经作出协调，但访问小组仍然感觉到，为协调所作的努力有时并未取得应有的结果。他们指出，联合拟订方案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具，特别是在执行阶段。

41. 访问小组发现，联合国驻该国协调员办事处是在一个单一和有效的安排下运作。因此，访问小组认为，印度尼西亚办事处的资源及授权管理方式值得研究。
42. 小组成员表示，联合国各机构与地方当局之间的协调和协作还不够充分。在这方面，参加联合实地访问的成员尤其注意到与联合国改革有关的问题（例如精简和统一以及驻地协调员制度）以及捐赠方的协调和统一问题。访问小组指出，联合国各机构应当为他们提出的项目从头至尾制订全面的标准。
43. 小组成员建议救济和恢复机构为地方社区、特别是为妇女举办创业培训，并向制订可行创业计划的当地居民提供小额赠款。这项旨在提供生计的工作可以在可持续恢复和复原的框架内进行。
44. 访问小组建议，今后的联合实地访问应在工作范围内增加一份需在访问过程中处理的议题和详细问题汇总表。
45. 小组成员对印度尼西亚当局和人民，以及整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深表赞赏和感激。

人口基金部分

九. 执行主任的说明以及财务、行政和预算事项

46. 执行主任强调，国际社会处在变革的时代，正迫切寻求新的办法执行发展议程。她强调以人为本的重要性，同时关注实现全部人权，包括性与生殖健康权利。她注意到人们殷切期待联合国全系统一致性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报告。她强调有必要发展国家和地方能力，发挥人的才智；延缓性传播感染（性病）、包括艾滋病毒的蔓延；改善生殖健康，包括产妇健康；并减少潜在的社会冲突。她指出，消除贫困就必须在公平和人权等领域取得更大进展。她强调，要加强全球减少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努力，并提请注意 2006 年 6 月由人口基金、比利时政府和欧洲委员会共同组织的冲突中和冲突后性暴力问题国际专题讨论会发布的《布鲁塞尔行动呼吁》。
47.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汇报了消除瘰管病运动的最新情况；并指出人口基金期待 2006 年 11 月在曼谷泰国举行的第三届关于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行动纲领国际议员会议。执行主任接着强调了以下重要问题：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银行建立伙伴关系，最大限度地扩大成果；生殖健康商品的安全；国际移徙与发展；国家所有权和领导权，包括支持能力建设和南南合作；区域化；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措施、过渡和恢复；财务事项，包括 2005 年人口基金资源史无前例的增长。她还介绍了 2005 年度财务审查（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发言全文请在人口基金网站 <http://www.unfpa.org/exbrd>）查询。

48. 各国代表团赞扬执行主任的发言“令人鼓舞”，“十分精彩”。他们强调人发会议的目标与千年发展目标之间存在着密不可分的联系，着重指出人口基金在协助各国执行人发会议议程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关键作用。他们祝贺人发基金 2005 年收到的捐款创下纪录，指出这表明基金的财务状况健康有力。各国代表团强调有必要实现稳定和可预见的筹资，并着重指出核心资源是人口基金业务的基石，对于保持其工作的多边性、中立和普遍性至关重要。一些代表团对把 2005 年的资源结转至 2006 年的做法表示关切，敦促人发基金提高方案执行率，充分利用分配给国别方案的资源。他们询问两年期支助预算的增加情况。有一个代表团询问人口基金对舞弊问题的政策。

49. 各国代表团有兴趣了解人口基金区域化计划，一些代表团指出，将为人口基金国家办事处提供更强有力的技术和支助。他们要求了解建议的全貌，包括区域化的费用与国家方案效益之间的关系。他们表示，要考虑到所有区域的利益。他们指出正在等待全系统协调一致高级别小组报告的公布，并强调协调一致的最终目标应是建设一个更好的、可给社区层面带来真正益处的组织。各国代表团敦促人口基金继续把重点放在其具有相对优势的领域，特别是妇女和青年领域，并把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服务联系起来。他们高兴地注意到各组织在性病，包括艾滋病病毒方面进行的合作，并注意到将此与孕产妇保健联系起来。

50. 有一个代表团强调人的安全十分重要，并指出人口基金是该国促进人的安全的主要伙伴之一。各国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努力改善生殖健康、安全孕产并促进两性平等。各国代表团赞赏人口基金在降低孕产妇/儿童和婴儿死亡率领域与其他组织，例如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和世界银行开展对话和建立伙伴关系。各国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致力于并参与联合国的改革。他们鼓励基金对南南合作进行更多的投资。他们欢迎开始编写重点放在妇女和移徙问题的《2006 世界人口状况》报告。各国代表团支持人口基金在应急准备和人道主义对策方面的作用，并赞扬人口基金最近为黎巴嫩尽早复原举行的斯德哥尔摩捐助方会议中发挥的作用。各国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在处理基于性别暴力行为以及宣传生殖健康产品安全方面具有关键作用。

51. 执行主任感谢执行局各成员对联合国改革和包括区域化在内的其他问题提供的支持和指导。她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促进南南合作，包括支持人口与发展伙伴。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在就防治艾滋病病毒/艾滋病国家计划与各国合作。她接着说，人口基金在许多国家开展工作，并在其中 22% 的国家担任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专题小组组长。她着重指出人口基金在避孕套综合规划方面开展的工作，欢迎各代表团支持把生殖健康与防止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联系起来。在回答一个代表团的询问时，她说已部署侦测/防止欺诈的制度。她强调说基金参与持续不断的自我审计，并致力于问责制。

52. 关于联合国改革，执行主任指出人口基金正就特别是共同事务、成果预算编制以及执行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积极与伙伴组织合作。还建立了一种机制，以促进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国发展集团管理小组之间的协调。她感谢执行局对区域化问题提供的支持和指导。她指出人口基金将继续与执行局各成员密切合作，随着区域化计划的制定过程，将通过召开非正式会议向各位成员通报情况。她说在向 2007 年第一届常会提交文件前，将与执行局交流有关细节。她感谢各国代表团对《2006 年世界人口状况》报告以及青年特刊作出的赞赏评论。她通知委员会说，2007 年的报告将侧重于都市化问题，青年版也是如此。

53. 主管对外关系、联合国事务和管理问题的副执行主任赞赏代表团提出的评论。在回答一项询问时，她强调两年期支助预算的比例稍有上升，但符合基金收入增加的幅度。她感谢各国代表团强调更多地调集资源的重要性。她向执行局保证说，人口基金坚定地致力于明智地使用资源。

54. 管理事务司司长指出，2005 年期间美元坚挺，这已影响到人口基金在外地以当地货币的支出。然而，人口基金得以维持先前的两年期支助预算同收入的比例。关于从 2005 年结转的资源问题，他指出，正如执行主任在发言中指出的，存在基金无法控制的众多原因。然而，随着特别是在国家办事处实施新设置的 Atlas 系统监测工具，基金希望改善其支出比率。他强调人口基金尽早收到捐款的重要性，这样可有助于避免延误执行。他补充说，人口基金将不断提高方案执行率。

55.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6/34 号决议：年度财务审查，2005（人口基金）。

十. 人口基金在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中的作用

56. 人口基金负责方案的副执行主任和人道主义应急股股长介绍了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纳入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方案：承诺和能力建设战略的报告（DP/FPA/2006/14）。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纽约办公室主任以及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艾滋病毒/艾滋病政策顾问代表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发言，支持人口基金关于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的全面共同战略。他们赞扬人口基金做出的努力，特别是在有关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生殖健康（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人口动态以及数据收集方面所做的努力。他们强调与人口基金之间富有成效的伙伴关系，包括与维和部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领域新开展的工作方面协作。

57. 各国代表团对执行主任所做的努力以及人口基金在从吉尔吉斯斯坦到苏丹的应急行动、危机和危机后情况方面所做的工作表示极大赞赏。各国代表团指出人口基金在将生殖健康和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纳入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一个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在苏丹达尔富尔做出的贡献，将其誉为“无名英雄”。各国代表赞扬人口基金制定的加强国

家应急和恢复能力（包括提高妇女组织的应急和恢复能力）的计划。各国代表团对能力建设将作为全面共同战略基础这一事实表示赞赏。各国代表团一致认为可靠的人口数据、包括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是必不可少的。各国代表团强调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以及人权应充分反映在减贫战略文件中。他们希望确保人口基金的作用扩大不会导致活动的重叠。各国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必须确保与其他各机构、包括与现有的协调机制如人道主义事务机构间常设委员会进行协作。

58. 各国代表团很高兴听到人口基金的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战略将纳入即将实施的 2008 至 2011 年的中期战略计划。各国代表团鼓励人口基金完成在成果指标以及监督和评价机制方面的工作，并确保定期向执行局报告。各国代表团希望获得有关基金在分组方法方面的作用并指出将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纳入各组依然是个问题。各国代表团要求澄清在新战略下员额编制和员额问题。一些代表团指出他们看到人口基金的作用主要还在宣传方面。一些代表团指出他们不清楚文件中提到的信托基金如何与联合国联合呼吁程序和中央应急基金联系起来。

59. 执行主任强调人口基金关于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的全面共同战略是人口基金强调以国家为核心以及致力于国家能力建设的另一范例。她指出人口基金正处于一个十字路口，期待人口基金做的事情很多。执行主任强调支持执行局的工作对人口基金来说是必须的，只有这样人口基金才能完成任务，满足全球人民的发展需求。

60. 人道主义应急股股长感谢各国代表团的支持。关于联合呼吁程序和中央应急基金，她解释说这是联合国系统用于最紧急情况的两个主要供资机制。人口基金加入联合呼吁程序已有多年，主要关注的是生殖健康、预防/管理基于性别的暴力以及数据收集。她补充说人口基金已经使用自己的应急基金用于“被遗忘的紧急情况”。她指出中央应急基金是最近成立的一个机制，由人道协调厅管理，成立这一基金主要是为联合国各组织提供更公平和平等的基金，包括用于“被遗忘的紧急情况”。但是，中央应急基金是供立即使用（在 3 至 6 个月的期间内）。她强调联合呼吁程序和中央应急基金都不能为人口基金全面共同战略中设想的规划、能力发展、培训、标准制定、能力建设工作的发展与推广等方面供资。

61. 有关工作人员编制与员额，她指出这些员额包括地方、国家、区域和总部各级，还包括人道协调厅、维和部、政府实体以及非政府组织中一些借调员额。她向执行局保证全面共同战略将顺利融入中期战略计划。关于人口基金与发展伙伴间的协作以及人口基金在机构间常设委员会以及在分组中的作用，她希望人道协调厅和维和部代表的发言已经能够清楚说明其他伙伴组织认为人口基金发挥了积极作用。她强调了与人道协调厅、维和部、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专员)、妇发基金、粮食计划署、世卫组织以及包括红十字会在内的各非政府组织间的紧密协作。关于分组方法，她指出人口基金属于卫生组，并被要求领导社会性别平等主流化，包括训练培训师以及预防/管理基于性别的暴力。

她提请注意人口基金对安全理事会第 1325 号决议的支持，包括妇女组织在冲突中和冲突后情况中的能力建设；以及注意最近在布鲁塞尔举行的关于预防冲突中性暴力问题专题讨论会上发表的《布鲁塞尔行动呼吁》。

62.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06/35 号决定——人口基金在应急准备、人道主义应急行动以及过渡和恢复中的作用。

十一. 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人口基金)

63. 负责方案的副主任介绍了提交给执行局讨论的 22 个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即：阿尔及利亚、中非共和国、厄立特里亚、加蓬、冈比亚、塞内加尔、南非、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赞比亚、津巴布韦、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蒙古、缅甸、巴西、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讲英语和荷兰语的加勒比国家、洪都拉斯、巴拿马、巴拉圭和乌拉圭。

64. 各国代表团赞扬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并提出建设性建议，同时强调国家所有权的重要性，并强调这一点应包含在广大有关利益攸关者的观点中。他们强调联合国驻地协调员与国家工作队保持与所有利益攸关者（包括民间社会和非政府组织）间的畅达沟通是非常重要的，同时给予他们充分时间以提供深思熟虑的投入。在强调统一与协调的重要性时，各国代表指出联发援框架（如果有的话）是指导编写国家方案文件的重要文件。各国代表团指出，总体说来，他们所经历的这一发展进程是积极的，而国家方案文件的质量也一直在提高。其国家方案文件草稿被讨论的几个代表团发言感谢人口基金对他们国家的宝贵支持。他们赞扬人口基金在解决人口与发展问题方面所做的努力，包括生殖健康、孕产妇死亡率、产科急诊护理、熟练助产士接生、青少年性健康与生殖健康、艾滋病毒/艾滋病以及两性平等。一些代表团对具体的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发表了评论意见。有一个代表团指出该国是南南合作领域最佳做法的一个真正实验室，并指出该国已做好与其他国家分享经验的准备。

65. 日本代表团，要求对其发言正式记录在案，重申其早前在会上指出的关于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的立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答辩时谈到其早前的发言，针对日本代表团的发言澄清了自己的立场。

66. 非洲司司长、亚洲及太平洋司（亚太司）司长、阿拉伯国家、欧洲和中亚司司长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司（拉加司）司长对各国代表团正面的评论意见和建议表示感谢，并对执行局成员具体的评论意见和问题进行了回答。他们确认国家所有权和与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者之间的伙伴关系是人口基金支持的国家方案的基本组成部分。他们向执行局保证执行局成员的评论意见将转达给相关国家。

67. 执行局注意到 22 份国家方案文件草稿及有关评论意见。